

证券代码：002311

证券简称：海大集团

公告编号：2024-071

## 广东海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公司员工持股计划出售完毕暨提前终止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鉴于广东海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公司”）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以下简称“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及核心团队员工持股计划（以下简称“核心员工持股计划”）所持有的公司股票已于近日全部出售完毕。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 一、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的基本情况

1、2023 年 6 月 28 日，公司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以及于 2023 年 7 月 17 日召开了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广东海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及其摘要的议案》及相关议案，同意公司实施 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为自本持股计划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且最后一笔标的股票过户至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 24 个月，本员工持股计划在存续期届满时自行终止，也可按本员工持股计划及适用法律的相关规定提前终止或延长。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下同）上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3-044、2023-045、2023-046、2023-053）。

2、2023 年 9 月 8 日，公司已将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所持有的公司股票 10,272,108 股以非交易过户形式过户至公司开立的本持股计划专户，即 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为自 2023 年 9 月 8 日至 2025 年 9 月 7 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上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3-066）。

3、2023年9月27日，公司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以及于2023年10月9日召开了2023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业绩考核指标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上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3-080、2023-081、2023-082、2023-084）。

4、2024年4月19日，公司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业绩考核指标未达成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上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4-025、2024-032）。

5、2024年9月7日，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锁定期届满，可解锁比例为本持股计划持股总数的100%，即10,272,108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上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4-057）。

## 二、核心员工持股计划的基本情况

1、2021年4月17日，公司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以及于2021年5月20日召开了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核心员工持股计划的相关议案，同意公司实施核心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为自该持股计划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四年，即自2021年5月20日至2025年5月19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上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1-034、2021-035、2021-046、2021-064）。

2、2021年6月18日，公司已将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所持有的公司股票1,194,582股以非交易过户形式过户至公司开立的核心员工持股计划专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上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1-073）。

3、2021年12月31日，核心员工持股计划第一个归属期对应的股票份额为本持股计划所持股票总数的40%，即477,832股，并通过内部登记确认方式分别归属至全体持有人名下。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上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2-001）。

4、2022年12月31日，核心员工持股计划第二个归属期对应的股票份额为本持股计划所持股票总数的30%，即358,375股，并通过内部登记确认方式分别归属至全体持有人名下。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上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2-108）。

5、2023年12月31日，核心员工持股计划第三个归属期对应的股票份额为本持股计划所持股票总数的30%，即358,375股，并通过内部登记确认方式分别归属至全体持有人名下。核心员工持股计划自2023年12月31日锁定期届满，解锁条件达成，本持股计划项下的全部标的股票1,194,582股即可流通交易。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上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4-001）。

### 三、员工持股计划出售情况及后续工作

截至2024年11月12日，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所持有的10,272,108股公司股票已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全部出售完毕，约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0.6174%。截至2024年11月12日，核心员工持股计划所持有的1,194,582股公司股票已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全部出售完毕，约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0.0718%。

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及核心员工持股计划实施期间，均严格遵守市场交易规则，遵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及核心员工持股计划关于股票买卖相关规定。

根据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及核心员工持股计划的有关规定，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及核心员工持股计划均已实施完毕并提前终止，后续将按规定完成相关财产的清算和收益分配等工作。

特此公告。

广东海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十一月十三日